

# 舊約「阿摩司書」第一至二章讀經拾穗

## 生命讀經

阿摩司書生命讀經第一篇。

## 真理要點

阿摩司書是小申言者書之一，說到神對以色列的懲治並對列國的審判，帶進基督的顯現和復興的時期，終極完成於新耶路撒冷。在阿摩司書一章三節至二章三節記載耶和華對四圍列國的審判，原因分別為大馬色以打糧食的鐵器打了基列；迦薩將擄得的以色列民帶走，交給以東；推羅將擄得的以色列民交給以東，並不記念弟兄之間的盟約；以東拿刀追趕弟兄；亞捫剖開基列的孕婦；摩押將以東王的骸骨燒成灰。二章四至十六節記載耶和華對猶大和以色列的審判。耶和華審判猶大，是因為他們不遵守耶和華的律例，並因他們隨從他們列祖虛假偶像而走迷。（4。）耶和華審判以色列，是因他們為銀子賣了義人，為一雙鞋賣了窮人；（6；）垂涎窮人頭上所蒙的灰；（7上；）撥轉謙卑人的道路；（7中；）犯淫亂；（7下；）在各壇旁鋪人所當的衣服並臥在其上，（8上，）和在神的殿中，喝受罰之人的酒。（8下。）

而在二11~12耶和華說「我從你們子孫中興起申言者，又從你們少年人中興起拿細耳人。…你們卻給拿細耳人酒喝，囑咐申言者說，不要說豫言。」拿細耳人是完全脫離世界，棄絕世界，而完全為神活着的人；這就是完全奉獻的人。申言者是作神的口，替神說話的人；這就是話語執事。這兩等人，都是神從祂的子民中興起來的。但人卻以世界的娛樂享受（酒）敗壞奉獻的人，並阻止話語執事釋放神的話語。這真是撒但的詭計！因為只要在地上沒有完全為神活着的人，也沒有為神作口的人，神在地上就不能作甚麼！

## 生命經歷

在召會或信徒家庭中，能興起愛主、奉獻的人和為主說話的人，乃是主的大恩。今日在召會中所需要的，還是這兩班人—拿細耳人和申言者，但願主在召會中多興起這樣的人。我們可以這樣禱告，「主阿，求你得着我們的下一代，每一位青年人都蒙到這種恩典，而成為這樣的人，這不是為着我們的榮耀，乃是為着成就你在地上的旨意。」

❖張怡柔編撰